

湖南省药学会

湘药会（2024）第 025 号

关于评选“第六届湖南省优秀药师”的通知

各地、市（州）药学会及有关单位：

一直以来，医院药师都站在维护人民身体健康及保健的第一线，以专业知识、技能和良知，尽职尽责提供药品和药学服务，默默贡献自己的青春与汗水。为更好地展现医院药师队伍的形象和风采，增进药师的交流与学习，提升药师的职业素养及岗位技能，湖南省药学会决定开展第六届“湖南省优秀药师”的推评工作，通过评选活动，团结凝聚各级医院药师，宣扬心灵美、负责任、技术专的药师队伍的风范和形象。现将推评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机构

1、主办单位

湖南省药学会

2、承办单位

湖南省药学会医院药学专业委员会

二、评选范围和条件

1、推评范围

医疗机构药学工作人员。

2、推荐条件

必须具备以下 1-4 项条件，同时符合 5-10 项条件之一者：

(1) 廉洁奉公、爱岗敬业、踏实勤奋、开拓创新；

(2) 湖南省药学会会员，积极参加药学会组织的各项活动；

(3) 具有药学专业学历背景和主管药师以上药学专业技术职称；

(4) 热爱医院药学事业，长期在医院药学一线工作，从事医院药学服务工作 10 年以上；

(5) 近 5 年以来在药学事业发展中做出突出贡献，包括论文、著作、科研成果、专利等，为业内同行所公认；

(6) 在药学服务、药事管理、人才培养、创新发展等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近 5 年获得上级主管部门及所在单位表彰与奖励；

(7) 在近年内处置突发事件或重大灾害救援等特殊任务中事迹突出，受到所在单位及相关部门表彰或立功奖励；

(8) 在日常工作中表现突出，为推进医院药剂科的工作、促进医院药学事业的发展做出过突出贡献，有闪光点，有感人的具体事迹；

(9) 推动各级药学会在学科建设、学术交流、继续教育、科学普及、信息服务等工作中成绩优异。

(10) 在特殊工作（扶贫、援疆、援藏、援外等）领域作出突出贡献者。

3. 推评形式

采用自荐和推荐形式，各医疗机构药学人员根据参评条件填写推荐表并报送相关资料，省、部级医疗机构申报者经单位审核后报湖南省药学会；其他医疗机构申报者经单位审核后，报各地、市（州）药学会进行初评，再推荐至湖南省药学会。推荐名额：

省、部级医院每家医院限 1 名；地市级医院，长沙地区总数限 3 名，其他地市限 2 名。每家医疗机构限报 1 名。在特殊工作（扶贫、援疆、援藏、援外等）领域作出突出贡献者推荐不受名额限制。

三、报送要求

1. 填写《2023 年“湖南省优秀药师”推荐表》（附件 1），被推评个人的事迹要与评选条件相对应，内容详细；

2. 提供推荐条件中所列的表彰奖励证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随推荐表（附件 1）和支撑材料清单目录（附件 2）同时上报；

3. 上述材料须经本单位和（或）推荐学会分别审核、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以快递形式报送，封面请注明“优秀药师推荐材料”；同时将材料电子版和个人近期免冠照片（蓝色背景、像素在 800KB 以上）发送到指定邮箱；

5. 报送材料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15 日，逾期未报视同自行放弃。

6. 已获“中国药学会优秀药师”“中华医学会临床药学分会优秀临床药师”和“湖南省优秀药师”者不参与评选。

7. 对于材料造假者，一经发现取消参评资格，并影响今后 2 年药学会其他优秀项目评选。

四、评选程序

1、宣传发动（2024 年 3 月 1 日~2024 年 4 月 10 日）

由主办单位向各地（州、市）相关单位及部门发文，同时组委会利用学会网站、微信、QQ 及学会相关会议对评选活动进行大力宣传。

2、市州推荐与评选（2024年5月12日~2024年5月30日）

采取个人自荐、组织推荐与社会各界推荐相结合。自荐的由本单位负责申报；组织推荐的由主管部门负责审核后申报。

3、确定候选对象（2024年6月1日~2024年6月15日）

由组委会组织专家评审委员会对参评者提供的基本资料和相关事迹、数据进行初评，确定正式参评的15个人，成为候选名单。组委会将结合活动进展情况在活动网站对候选人进行宣传。

4、候选人专家面试答辩环节（2024年6月15日—6月25日）

湖南省药学会医院药学专委会组织专家对入围候选人进行现场评选答辩，最终评选10名优秀药师。

5、公示

通过活动媒体及相关网站将候选名单与先进事迹向社会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广泛征求、收集社会各界的意见。如对候选对象有异议，组委会将协同有关部门进行核实，对经核实确有问题的候选对象，组委会将取消其候选资格。

6、终评（2024年7月5日）

组委会召开评审会，根据公示情况和反馈意见，最终确定获奖者。

6、总结表彰（2024年7月20日）

在第五届湖南省药学大会上举行颁奖典礼，为获奖者颁发获奖证书及奖牌，同时通过各主流媒体进行新闻报道。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超，鲁琼

地 址：长沙市人民中路 139 号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药学部内湖南省药学会办公室

邮 编：410011

电 话：0731-84436720，18684648217。

邮 箱：hnyxh2008@163.com

附件 1. 2023 年“湖南省优秀药师”推荐表

附件 2. 湖南省优秀药师支撑材料清单目录

